

证券代码：835540

证券简称：旭辉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2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8%，可交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李淑芝	否	无	D	10,000	0.02%	0
2	李小姣	否	无	D	5,000	0.01%	0
3	王振兴	否	无	D	11,000	0.02%	0
4	孙士河	否	无	D	10,000	0.02%	0
5	王莹	否	无	D	7,500	0.02%	0
6	李爱军	否	无	D	7,500	0.02%	0
7	闫瑞娟	否	无	D	7,500	0.02%	0
8	刘晓楠	否	无	D	7,000	0.02%	0
9	宋贺存	否	无	D	5,000	0.01%	0
10	于杰	否	无	D	5,000	0.01%	0
11	王义力	否	无	D	5,000	0.01%	0

12	王振旺	否	无	D	5,000	0.01%	0
13	王志远	否	无	D	5,000	0.01%	0
14	赵会玉	否	无	D	5,000	0.01%	0
15	刘伊	否	无	D	5,000	0.01%	0
16	翟冬春	否	无	D	2,500	0.01%	0
17	李广静	否	无	D	2,500	0.01%	0
18	孙艳霞	否	无	D	2,500	0.01%	0
19	王拓	否	无	D	2,500	0.01%	0
20	石杰	否	无	D	2,500	0.01%	0
21	王永祥	否	无	D	2,500	0.01%	0
22	张丽荣	否	无	D	2,500	0.01%	0
23	李玉敬	否	无	D	1,500	0.00%	0
24	王立成	否	无	D	1,500	0.00%	0
25	赵宝山	否	无	D	1,500	0.00%	0
26	张立宁	否	无	D	1,500	0.00%	0
27	郑立祺	否	无	D	1,500	0.00%	0
28	孙海剑	否	无	D	1,500	0.00%	0
29	周淑新	否	无	D	1,000	0.00%	0
30	赵长霞	否	无	D	1,000	0.00%	0
合计				—	129,000	0.28%	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的《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详见公司公告，披露日期：2018年1月11日）及公司与认购者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认购者所持股票为自愿限售股，所认购股票自授予之日起即行锁定，自愿限售期间为三年，认购对象获授股票在满足解锁条件后分期解锁。上述股票已完成新增股份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18年4

月23日向公司出具《股份登记确认书》。

认购对象李淑芝、李小姣、宋贺存、翟冬春、刘伊、孙士河、孙海剑、王振兴、赵宝山、王志远、王立成、石杰、张立宁、王永祥、闫瑞娟、王振旺、赵会玉、赵长霞、周淑新、王义力、于杰、张丽荣为公司核心员工；认购对象刘晓楠、郑立祺、李玉敬、王拓、李爱军、王莹、李广静、孙艳霞已离职。目前以上人员所持股份还有部分未解除限售，处于限售状态。上述股份限售为公司股票发行时认购者所做的自愿限售，不存在法定限售的情形，按照股份认购协议的限售安排，自该次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并新增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之日（下称“股份登记之日”）起满36个月，可以解禁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50%；自股份登记之日起满48个月可以解禁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剩余50%。第一次分期解除限售已在2021年4月完成，本次解除限售为认购对象在《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认购股份总数的剩余50%。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2,827,100	28.23%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2,612,900	71.77%
	2、个人或基金	0	0%
	3、其他法人	0	0%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2,612,900	71.77%
总股本		45,440,000	1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

限售股份

五、备查文件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限售申请表

天津市旭辉恒远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2日